附件5

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第101项

整改任务完成情况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整改任务 | 对应州级整改方案《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信访件办理责任清单》第101项整改任务：黔东南州麻江县宣威镇平定村甲棚组，麻江县政府在2018年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工程，但厕所、污水管道、生态池一直没有完工，村民一直无法使用厕所，导致生活污水到处乱排。 |
| 整改责任单位 | 麻江县委、麻江县人民政府 |
| 整改目标 | 抓好问题调查核实，迅速落实整改措施，完成厕所、污水管道、生态池整改，确保正常运行使用。 |
| 整改措施 | 1.施工单位麻江县市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立即组织人员进场，按期推进工程建设，完成甲棚组污水管道、生态池工程竣工验收。  2.宣威镇动员群众完成各家各户厕所建设，由县农业农村局通过“厕所革命”项目进行奖补，完成厕所问题整改，确保农户厕所正常使用。 |
| 整改主要工作  及成效 | 1.已完成污水处理终端、管网、厌氧池、生态池建设，达到排污要求。  2.已完成农户厕所装修、化粪桶基坑安装整改项目工程；  3.对甲棚组群众进行回访，对整改结果均表示满意。  经核查，污水处理终端、管网、厌氧池、生态池建设，达到排污要求；农户厕所装修、化粪桶基坑安装已完成。 |